

實用英語語言學

A LINGUISTICS HANDBOOK FOR STUDENTS OF ENGLISH

戴煒華
戴煒棟 編著



商務印書館

內容簡介

本書立足於實用，以現代英語為研究對象，簡明扼要地闡述英語整個體系及其各個組成部份的主要特點；描述英語演變的大體過程；介紹英語在交際過程中的功用；探討社會因素和語言使用間的關係，聯繫教學實踐分析中國學生學習英語的癥結。全書內容新穎，反映了語言學的最新研究成果。

本書共分十章，各章間既有聯貫性，又各具有相對的獨立性。每章配有練習，並附參攷答案。本書可作為大學英語語言學課程的教本，也可供英語自學者研究英語語言學時作參攷。



ISBN 962 07 1094 0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 Kong H.K.\$36.00

大学英语系列辅助读物

大 学 英 语 英 译 汉 技 能

赵厚宪 编著

重 庆 出 版 社

前　　言

翻译是一门艺术。只具备英语听、说、读、写能力的人不见得能自由地进入翻译这个艺术殿堂。从某种意义上讲，只有听、说、读、写、译全面发展的人才算真正掌握了英语，才可以自如地使用英语这门工具。所以，学好翻译基本理论和基本技巧，是学习英语语言的需要，也是掌握英语语言的需要，更是真正将英语作为工具的需要。

国家教委历来对翻译教学十分重视，曾分别对大学本科生和专科生提出过有关翻译能力的具体要求。本书正是根据国家教委的有关要求精神所编写的一本旨在提高大学生翻译能力的一本书。

为了改进大学英语级别考试，提高考试效度，使考试对外语教学有较好的反拨作用；包括英译汉在内的新题型已陆续采用。本书的出版对广大参加英语级别考试的学生在了解英译汉题型，熟悉翻译方法，掌握翻译技巧等方面，无疑会起雪中送炭的作用。

目前，我国的职称晋升英语考试已步入正轨。英译汉题型是职称晋升英语考试中的重要组成部份。本书虽然以在校大学生为基本读者对象，但由于该书内容全面，深入浅出，且翻译题型与职称晋升英语考试有相似、相近之处，所以对参加职称晋升英语考试的同志来说；该书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参考书。本书还是广大英语自学者、英语爱好者、英语教师和英语工作者的参考用书。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谬误难免，请广大同行及读者不吝赐教。

编者

1996年5月于重庆

目 录

第一章 翻译的标准及过程	(1)
第一节 翻译的标准	(1)
第二节 翻译的过程	(2)
第二章 翻译与语法、翻译与背景	(3)
第一节 翻译与语法	(3)
第二节 翻译与背景	(7)
第三章 英文汉译常用技巧	(9)
第一节 词义选择“四忌”	(9)
第二节 如何选择词义	(12)
第三节 词义的引伸和褒贬	(16)
第四节 词类转译	(19)
第五节 增词	(20)
第六节 重复译	(28)
第七节 减词	(30)
第八节 正反译和反正译	(33)
第九节 分译和合译	(35)
第十节 长句的翻译	(37)
第四章 几种常用英语结构的翻译	(41)
第一节 被动语态的翻译	(41)
第二节 倍数的翻译	(45)
第三节 定语从句的翻译	(48)
第四节 When 和 Before 的翻译	(53)
第五节 And 的翻译	(57)
短文翻译练习	(60)
短文翻译练习参考译文	(85)

第一章 翻译的标准及过程

第一节 翻译的标准

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意义用另一种语言表达出来的语言活动。

翻译是各族人民政治、思想、经济、科技、文化交流的桥梁，是我国改革开放的重要工具，也是进行国际斗争，反对霸权主义，维护国家主权的重要武器。

翻译既是学习外语的重要手段之一，也是检验外语学习好坏的手段之一。一个听、说、读、写能力都不错的学生或外语工作者不能算作真正掌握好外语的人。只有听、说、读、写、译全面发展才算真正掌握了外语。一般说来，口译和笔译都强的人其听的能力，说的能力，读的能力和写的能力也一定很强。因此，翻译能力是衡量一个人外语能力的重要标志。

翻译的种类繁多。按其涉及到的语言来分，翻译分汉译外，外译汉两大类；按其工作方式来分，翻译分笔译、口译和机器翻译三大类；按其翻译材料来分，翻译分文学翻译、政论翻译、科技翻译和应用文翻译四大类；按其处理方式分，翻译可以分为全译、节译、摘译、编译、译述等。

很多人在从事翻译，但翻译出来的东西往往有高下之分，好坏之别，这就涉及到一个翻译质量标准的问题。谈到翻译标准，总免不了要引用严复的“信、达、雅”。其实严复的“信、达、雅”也是言人人殊，莫衷一是。以雅为例，今人的解释不下数十种。有人把“雅”解释为“文雅”，即译文译得文雅优美；有人将“雅”解释为“尔雅”，即用各地通行规范的语言进行翻译；还有人把“雅”诠释为古朴雅致的“古雅”。这些解释不无道理，但有时经不起推敲。试问，如果原文不雅，译文又如何雅得起来？

所以，在讨论翻译标准的时候，大可不必在“信、达、雅”上兜圈子。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近几十年来，我国翻译工作者总结概括的“准确、流畅”或“忠实、通顺”应该是也只能是翻译质量的客观标准。

忠实指翻译应该是原著思想内容的完整再现，风格和手法应该和原著属同一性质。译文如果可以与原文“形合意也合”则为完全忠实；在有些情况下，译文不可能在内容上、形式上与原文完全吻合，则要牺牲“形合”而求“意合”，即做到译文在含义上、精神上、语气上等和原文贴近。

通顺是指通俗易懂，符合规范，译文应该具备原著所具有的通顺。没有语言晦涩，没有诘屈聱牙，没有文理不通，没有结构混乱、逻辑不清的现象。

忠实和通顺是相互关联、相互依存的对立统一体。只求忠实不求通顺的译文是烂译；只求通顺而不求忠实的译文是乱译。只有既忠实又通顺的译文才是佳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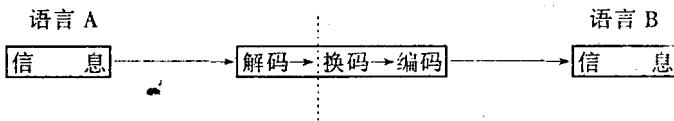
忠实和通顺是不是二者不可得兼呢？钱歌川先生曾在《翻译的基本知识》一书中举过这样一例：Translations are like women——when they are faithful they are not beautiful, when they are

beautiful they are not faithful. (翻译好比女人,忠实的不漂亮,漂亮的不忠实。)钱先生的这句话影响甚广,惑人很深。难道忠实的译文就一定不通顺,通顺的译文就一定不忠实吗?否。我们在翻译中应批判这种观点。如前所述,忠实和通顺有对立的一面,但也有统一的一面。只要我们努力提高语言水平和文学水平,努力提高文化素质,扩大知识面,潜心钻研翻译理论技巧,不断进行翻译实践,我们是完全有可能达到既忠实又通顺这一翻译标准的。

忠实通顺是翻译质量的客观标准,至于各类文体如何达到这一标准又各有侧重。一般说来,科技文章的译文要求准确,要求用行话;政论文章的译文要求严密、逻辑清楚;应用文的翻译要求符合汉语规范的应用文行文格式。文学翻译则分三种情况:英汉对照读物的翻译主要用于帮助读者读原文用,这种翻译要一字一句紧贴原文,译文生硬一点无关紧要;文学作品的翻译强调整体效果,对细节的准确要求可适当灵活,译文要突出文学语言的特征,诸如形象、生动、鲜明、含蓄、凝练、幽默、风趣、民族特点、地方色彩等;某些文学作品的编译在以原文为基础的情况下,可进行重写或再创造以适合读者的口味。

第二节 翻译的过程

我们曾在上一节里讲过,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意义用另一种语言表达出来的语言活动。这种语言活动是如何进行的呢?它要经历一些什么样的程序呢?请看下图:



从上图可以看出,在进行翻译的时候,首先是对原文的信息语言代码进行理解,在此基础上将原文的信息语言代码转换,编排成译入语的新信息语言代码。因此可以说,翻译的过程就是信息代码的转换过程,也就是信息的输出、接收、解码的信息传输过程。

上图虚线左方的语言活动实际上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理解阶段,右方的语言活动就是表达阶段。从这个意义上讲,翻译的过程就是理解原文和创造性地运用另一种语言再现原文的过程,它包括理解和表达这两个基本环节。理解和表达是相辅相成的,但理解是翻译的基础和关键,是第一步,没有理解就谈不上表达,理解错了再漂亮的表达也无济于事。表达是理解的结果。翻译虽然是以理解作为其基础,但理解正确并不一定等于表达正确。严复先生所说的“一名之立,旬月踌躇”,鲁迅先生谈及翻译时所说的,为了想一个名词或动词,往往“一直弄到头昏眼花,好象脑子里面模一个急于要开箱子的钥匙,却没有”,都足以说明表达之艰辛。

在翻译中要做到理解正确有必要对原文进行“三读”:初读分析表层,再读探索深层,三读研究风格。在“三读”中,还要注意语法上细心斟酌,词义上仔细推敲,背景上多加留心。

至于如何做到正确流畅的表达不是一两句话所能概括的。要做到表达通顺,除了加强英文修养以外,要特别注意提高中文修养,加强语文基本功,注意英汉两种语言的对比,注意翻译技巧,克服翻译腔。

翻译是一门艺术,一门语言的艺术。但是这门艺术不是随心所欲地想表现什么就表现什么,它必须从原文文字着手,必须根据原文,离开了原文就无所谓翻译。另一方面,既然翻译是一门艺术,当原文的文字和内容出现矛盾时,翻译可以不受原文字面的束缚,而进行一番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分析推敲。在忠实于原文精神实质的情况下,译文的表达有一定的自由度。

第二章 翻译与语法、翻译与背景

前面一章曾提到,理解是翻译的关键。而理解中的关键又是语法理解和背景知识方面的理解及词义理解。只有将原文的语法结构弄个明明白白,只有将原文中涉及到的背景知识搞得清清楚楚,理解才算走上了正道。

第一节 翻译与语法

鲁迅在《二心集》一篇文章中写道:“……这语法的不精密,就在证明思路不精密,换一句话就是脑筋糊涂。”著名语言学家许国璋教授根据鲁迅的这段话曾说过:“语法不精密,思路不精密,脑筋有些糊涂,怎么学科学?……读书不顾语法,不加分析,得到的是糊涂的影子……没有一点语法训练,是不容易发现自己的语法错误的。”

先人先哲这短短的几句话,足见语法知识之重要。

当然我们反对那种不顾活的语言的学习和运用,只死抠语法条条的“语法癖”。对于那些将语言学习完全引入语法学习的学究,我们的确可以大声疾呼:“Down with grammarians!”

语法分析可以帮助译者了解疑难句的结构,明确词的所属类别,弄清句中各成分之间的关系,从而达到准确理解句子含义的目的。在翻译中,对一个句子或句子的某一部分的理解发生困难时,首先应从语法开刀,从句法结构上寻根究底。在不少情况下,句子的意思很难理解都是由于语法关系不清楚所造成的。所以,在翻译中要特别留心语法问题。grammar

在翻译中要特别注意哪些语法问题呢?

一、弄清语法结构,分析句子层次

在翻译中,我们常常遇到一些较为复杂的句子结构:并列句中的分句中常包含从句,从句中又含有并列句,主从句中又常有一个以上的从句。在翻译这些较为复杂的句子时,一定要层层剖析,弄清结构,理顺层次,然后才谈得上理解句子各部份的内容。请看下面几例:

- 1) I asked a man *who* has a wife and three children *who* did the cooking in his house *and* he replied *that* *whoever* came home from work first did it.

我问一个有妻子和三个孩子的人,他家里谁做饭,他回答说,谁先下班回来,谁就做饭。

上例是一个由 *and* 连接的并列句。并列句的第一个分句中,第一个 *who* 引导一个定语从句修饰先行词 *man*;第二个 *who* 引导一个宾语从句作动词 *asked* 的宾语。并列句的第二个分句中的动词 *replied* 后面跟一个由 *that* 引导的宾语从句,在 *that* 引导的宾语从句中又包含一个由 *whoever* 引导的主语从句。

- 2) You should not allow yourself to be overcome by pride, *even though* you have won some success and some reputation, *because* pride will make you stubborn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agree, make

you reject useful advice and friendly assistance, and make you lose your objectivity.

即使你获得了一些成就和荣誉,也不应当骄傲,因为骄傲使你本应同意别人意见时固执己见,会使你拒绝接受有益的劝告和友好的协助,而且还会使你看问题不客观。

这个句子有两个状语从句:一个是以 even though 引导的让步状语从句,另一个是由 because 引导的原因状语从句。在 because 引导的从句里,还有一个由 when 引导的时间状语从句。在 because 引导的从句中有三个 make 加复合宾语的平行结构。

- 3) The tops of trees form a kind of roof, *under which* there is little light, *as* the sun cannot get in, *and* it is very quiet *because* the trees keep out the wind.

树尖挤并,形似屋顶;阳光遮挡,光线昏暗;树木当风,一片安静。

上例中的 under which 引导一个定语从句,该从句修饰 a kind of roof. 在 under which 引导的定语从句中,又包括了分别由 as 和 because 引导的原因状语从句, and 将两个并列的小主从句连接在一起。

- 4) There were those *who* believed *that* the heart was the home of the soul *and that* the thought of a heart being transplanted from one body to another caused them a great deal of pain.

有那样一些人,他们相信心脏是灵魂的归宿,而且一想到心脏由一人体移植到另一人体内就使他们感到极为不安。

这句中的 who 引导一个定语从句,修饰 those。该从句又包含了两个并列的由 that 引导的宾语从句,由连词 and 连接。a heart being transplanted… 是一个动名词的复合结构,修饰 thought。

二、时态和语态

在英语里,不同时间发生的动作或存在的状态,要用不同的动词形式来表示。而在汉语里,无论表示什么时候发生的动作,动词只有一个形式。汉语动词不象英语那样有词形上的变化,而是用特定的词汇,如“现在”、“将来”、“曾经”、“过去”、“正在”、“经常”、“已经”、“着”、“了”、“过”等,表示不同时间发生的动作或存在的状态。

另外,英语的被动语态与汉语相比,有其独自的特点,使用的范围和频率也远比汉语大。

如果忽略英汉两种语言在时态和语态方面的对比,翻译时就容易产生理解和表达方面的错误。如:

- 1) I was astonished that she *should do* a thing like that.

误:她居然干出那种事,使我吃惊。

正:她居然要干那种事,使我吃惊。

一个是“干出”,一个是“要干”,动作发生的时间迥然不同。本句中的 should 后跟的是动词原形 do,而不是 have done,因此它所表示的时间是将来,而不是过去。

- 2) The door *was locked* at eight when I went by, but I didn't know when it *was locked*.

误:八点钟我过路时,门被锁了,但我不知道何时锁着的。

正:八点钟我过路时,门是锁着的,但我不知道是何时锁的。

这是一个由 but 连接的并列句,第一个分句中的 was locked 说明主语所处的状态,是系表结构;第二分句中的 was locked 强调锁门这一行为,是被动语态。

- 3) We *had hoped* that she would change her mind.

误:我们希望她改变主意。

正：我们原本希望她改变主意。

had hoped 为过去完成时，其动作在 would change her mind 之前，故应加“原本”二字以表示“未曾实现的希望、意图”等。除动词 hope 以外，expect, think, intend, mean (= intend), suppose, want 等动词，用于过去完成时可以表示未曾实现的希望、预期、意图、打算或愿望。

- 4) The scene of the imbroglio was that pirate's nest of old, Algeria.

误：这纷乱错杂的现场就是海盗的巢穴阿尔及尔。

正：这纷乱错杂的现场就在那古时海盗的巢穴阿尔及尔。

原文用的是一般过去时，而写这篇文章的是现代人，他当然了解阿尔及尔已不是海盗的老巢，而只是古时候海盗的巢穴。

三、代词的指代

在翻译中一定要注意英语代词指代的对象，稍有疏忽，就会弄出张冠李戴，令人啼笑皆非的错误来。

- 1) I would never believe it. They have accepted the whole scheme.

误：我决不相信那个。他们已经接受了全盘规划。

正：我根本不相信他们已接受了那个整体规划。

句中的 it 是个参照词，用来指代后面整个句子。

- 2) Evening would come before you know it.

误：黄昏在你知道它前就要到来。

正：黄昏不知不觉就要到来。

it 指前面整个主句 evening would come，而不是指 evening 一个词。

- 3) Sometimes oil is mixed with rubber to improve its quality.

误：有时石油和橡胶混合，以提高石油的质量。

正：有时石油和橡胶混合，以提高橡胶的质量。

本句中的 its 指什么？可能指 oil，也可能指 rubber，因为它们都是单数。但根据逻辑，此处 its 应指 rubber.

- 4) Health is above wealth, for this cannot give so much happiness as that.

误：健康比财富更重要，因为这不能象那一样给人们带来幸福。

正：健康比财富更重要，因为财富不能象健康那样给人们带来幸福。

上例中的 this 和 that 都有明确的所指，不能机械地译为“这”和“那”。this 在本句中指离它较近的名词 wealth，而 that 指离它较远的名词 health。这种用法的 this 和 that 和 the later 与 the former 相同，也可用“后者”和“前者”来译，但不如在译文中重复所指的名词那样意义明确。

- 5) When they look at the sky, astronomers expect to see either a star or a galaxy.

误：他们朝天空望去，天文学家见到的不是星星就是银河。

正：天文学家朝天空望去，见到的不是星星就是银河。

英语代词一般出现在从句，所指代的实词见于主句。如果代词出现其所指的实词前，翻译时应根据汉语的习惯，将代词译为其所指的实词。下面一例也有类似的情况。

- 6) After she'd been married over a year, Nora's first baby was born.

误：她结婚刚一年，诺兰就生下了第一个孩子。

正：诺兰结婚刚一年，就生下了第一个孩子。

- 7) Newton invented a paper lantern illuminated by a candle *which* he carried with him to light his way to school on dark winter mornings.

误：牛顿发明了一只点蜡烛的纸灯笼，在昏暗朦胧的冬天早晨上学时，他带着蜡烛照路。
正：牛顿发明了一只点着蜡烛的纸灯笼，在昏暗朦胧的冬天早晨上学时，他带着点着蜡烛的纸灯笼照路。

上例中的关系代词 which 的先行词不是 which 前面最靠近的 candle, 而是被一个过去分词短语 illuminated by a candle 割裂开的名词 lantern.

- 8) This is one of the best books *that* have ever been written on the subject.

这是就那个题目所写的最好的书中的一本。

从关系代词 that 引导的定语从句中的动词 have 为复数，可以推断出 that 的先行词为 books.

- 9) This is the one of the books on the subject *that* has ever been written in Chinese.

这就是关于那个题目的书中曾用中文写出来的那本书。

that 引导的从句中的动词 has 为单数，可以推断出：that 的先行词可能是 subject, 也可能是 the one。但是 subject 作先行词不合逻辑，因此只可能是 the one.

四 特殊的句型和句式结构

英语中有不少特殊句型和句式结构和普通的句型和句式结构在表层上貌似相似，但深层意义却迥然有别，在翻译时一定不要掉以轻心，以免陷入陷阱。下面略举几例。

- 1) I shall be *only too* glad to help you.

误：我只是太高兴了不能帮助你。

正：我真高兴能给你帮助。

乍看起来，上例是一个 too…to…结构，但实质上并非如此。only too 是一个短语，意为“极其”，“非常”(= very)，修饰 glad，后面的不定式短语也修饰 glad 而不修饰 too。

在以下场合，too…to…句型也不表示否定。

1. 当 too 前有否定词 not, never 时；

2. 当 too 前有 all, but, just, ready, simply 等词时。

试比较：

- 2) She will make him a good wife.

- 3) She will make him a good assistant.

上面两例表层结构完全一样，都是 SVOC 句型(主语 + 及物动词 + 宾语 + 宾语补足语)，但深层结构不一样，所以含义就大不相同。第 2) 例只能译为：她将成为他的好妻子(即和他结婚)。不能译为：她将使他成为一个好妻子或她将为他找一个好妻子，因为这样翻译逻辑上站不住脚。第 3) 例则可译为：她将使他成为一个好助手或她将成为她的好助手。

- 4) They parted the best friends.

误：他们和最好的朋友分开了。

正：他们分手时是最好的朋友。

上例中的 parted 作“告别”、“分手”解时是不及物动词，parted 和 the best friends 是一种“双谓语结构”，也有语法家将 the best friends 这一部份分析为状语或表语。总而言之，不能将 the best friends 视为 parted 的宾语。上句也可以理解为：when they parted they were the best friends.

5) All of us do not speak English.

误: 我们都不讲英语。

正: 我们并不都讲英语。

“都不讲”和“并不都讲”完全是两码事。前者是完全否定，后者只是部分否定。本句是部份否定句，all……not 往往有 not…all 的含义。“我们都不讲英语”的英文应该是“None of us speak English”。

6) We haven't heard from her since she lived here.

误: 自从她住在这里以来, 我们没有收到过她的信。

正: 自从她离开这里以来, 我们没有收到她的信。

在上例句型和 it is … since … 结构中, 一般译为“自……以来已(多久了)……”, 但若 since 引导的从句是表状态的动词作谓语, 则应译成“不……以来已多久了。”

第二节 翻译与背景

初学翻译的学生, 有的认为翻译高不可攀; 有的则认为轻而易举, 不过是理解词义, 弄清语法关系, 用汉语表达出来罢了。那种认为翻译等于词义加语法的同学为数不少。

诚然, 英语语法可以帮助我们弄清句子结构, 理顺句子层次, 辨别特殊句型, 了解时态和语态, 最终到达理解原文的细微奥妙之处。但是, 正确理解所有的语法现象并不一定等于能够完全正确理解原文, 当然也谈不上能够正确表达, 能够写出忠实, 通顺的译文。完全按词义和语法拼凑起来的译文是不可取的。由此可见, 翻译不等于词义加语法。请看下面几例。

1) At the end of Polk's administration the United States *reached from ocean to ocean*.

上面这个例子是一个简单句, 在理解上谈不上有任何语法障碍, 但在翻译时, 总觉得两个 ocean 不好处理。若翻译成“从大洋到大洋”, 忠实倒是忠实, 但就是译文给人一种别扭和隔靴搔痒的感觉。

别小看这一貌似简单的句子, 其中内含有关于美国早期历史和美国的版图方面的知识。波尔克于 1845 年至 1849 年任美国第 11 位总统。在他执政的第一年美国便侵占墨西哥的得克萨斯。1846 年至 1848 年发动对墨西哥的战争, 又迫使墨西哥“出售”墨西哥的一半领土, 包括现在的加利福尼亚、亚利桑那、内华达、犹他、新墨西哥、科罗拉多。这样美国就从东边最初的北美 13 州扩展到西边。就美国的地理位置看, 东边 13 州濒临大西洋, 西边加利福尼亚等州濒临太平洋, 因此上句似应译为“在波尔克政府末期, 美国领土已从大西洋沿岸延伸(扩张)到太平洋沿岸。”才符合美国的历史背景常识。

2) With a group of neighbors who were also searching for their children, she hired a fishing boat to search *the islands around Hiroshima*.

误: 她和一些也在寻找自己的孩子的邻居一道, 租了一条渔船, 到广岛周围的小岛去找寻(她的儿子)。

正: 她和一些也在寻找自己的孩子的邻居一道, 租了一条渔船, 到广岛附近的小岛去找寻(她的儿子)。

懂一点日本地理知识的人不难发现, 广岛并非一个岛(island)。广岛是位于日本本州岛西南的一个港市, 临濑户内海的广岛湾。既然广岛不是四面临海的岛, 本句中的 around 译为

“在……周围”就是笑话。根据地理知识,around 在此只能作“在……附近”(in some place near)解才对。

从以上两例可以看出,在翻译的理解过程中,光有语法词义方面的知识还不行,还需要一些背景知识。

那么,什么是背景知识呢?背景知识是指有关本国的和原作者国家的历史、地理、风土人情、自然风貌、文化传统等方面的知识。林纾是一个世界上罕见的了不起的翻译家,但他“不审西文”,也不十分了解西方的文化传统等方面的知识,所以闹出了翻译福尔摩斯发怒为“拂袖而去”之类的笑话。

随着现代科学文化的发展,向翻译工作者提出了不断扩大文化视野的要求。翻译往往需要很多学科知识。经济学著作的翻译往往涉及数学、社会学、历史学以至文学知识;国际政治文献的翻译除了涉及国际法、国际关系史以及军事、新闻用语之外,有时甚至还旁及莎士比亚、希腊罗马神话和圣经,有时还涉猎到美国的电影、电视和歌曲舞蹈等。

翻译家不可能是全才,也不可能通才,但他翻译某一类文章或著作时,他至少应对这类文章或著作涉及的背景知识有较深入的了解。

比如翻译文艺作品,就应该了解文艺方面的有关背景知识,如作者生平、作者的世界观和美学观、创作手法和风格、作品描绘的时代背景、社会文化、生活习俗、风土人情等。

翻译政论方面的文章应该了解政论方面的有关背景知识,主要包括作者和作者的政治倾向,作品产生的时代背景,当时的政治制度和形势,社会环境,有关的政治事件等。

翻译科技方面的文章和著作一定要懂科技方面的有关背景知识,主要是有关的专业知识,专业“行话”等。比如有人将 the great pressure and heat 译为“巨大的压力和热”,将 geologic time 译为“地质时间”,就说明译者缺乏有关专业知识,不会使用“行话”。上面两个短语分别译为“高温高压”和“地质年代”就妥贴且符合科技用语习惯了。

英文中常用的一些典故,我们单就字面来看是难于理解的,但英美人却家喻户晓,成为日常用语的一部份,只要一提到那个典故,就没有不会意的。那些典故第一出自《圣经》,第二出自希腊罗马神话,第三出自一些名家名作,如莎士比亚的剧本等。

在这里特别要提一提《圣经》。《圣经》是西方世界销路最广的出版物。文学、绘画、雕塑、音乐的世界瑰宝中,无数题材取自《圣经》。熟悉《圣经》是文学翻译的重要基本功之一。请看下面几例。

- 1) McGarthy is bitter at the man(Lyndon Johnson) who, he thinks, took him up on the mountain to the Vice Presidency, then pushed him off into the Atlantic City breakers.

麦卡锡对那家伙(林登·约翰逊)怀恨在心,因为他认为,那家伙曾私下答应将他扶上副总统宝座以换取其支持,但后来却把他抛入到大西洋城外的汪洋之中。

to take someone on the mountain 源出《圣经》《新约》的《马太福音》第四章第八节和第九节,该短语意为“私下答应让某人将来担任重要职务,以换取其支持”。如果不了解这一背景常识,将上面的短语按字面意义译为“把他带上山”,岂不是牛头不对马嘴吗?

- 2) Go and speak to your brother before he goes to bed, he didn't mean to destroy your book and it is not well to let the sun go down on your wrath.

在你弟弟上床前,去同他言归于好吧!他不是故意要弄坏你的书,赌气过夜是不好的。

Let not the sun go down upon your wrath 源出《圣经》《新约》中的《以弗所书》第4章第26节,意为“生气不可过夜”。

第三章 英文汉译常用技巧

翻译首先在于实践,只有通过实践才能更深刻地理解和更好地运用翻译原则,离开了实践的翻译原则只能是纸上谈兵。另一方面,翻译实践必须有正确的理论作指导,离开了正确理论指导的实践很可能是盲目的徒劳的实践。因此,在本章中,我们准备向大家介绍一些常用的英文汉译方面的技能以指导我们的翻译实践,使我们在翻译实践上开阔思路,少走弯路。

第一节 词义选择“四忌”

理解是翻译过程中的重要一环,而词义选择又是理解中的重要一环。
英译汉时,选择词义务必注意“四忌”。

一 忌照搬词典

翻译要勤查词典,而且根据需要,要尽可能地查阅多种词典。但是这并不意味,翻译就是机械地照搬词典上所给的词义,东拼西凑成汉语。如果译文都照搬词典所给的词义,那么就未免过于呆板,甚至不知所云。就象裁衣服一样,都照裁衣片裁剪的衣服,有的就不合身贴体。同一高度的人,也许有个别的是挺肚,有个别的是鸡胸,甚至还有驼背,他们能穿同一型号的衣服吗?

请看下面的例句。

Truman was a *stormcenter* again in 1951 when he suddenly took MacArthur's command away.

这一句中的 *stormcentre* 是一个关键词。《新英汉词典》(增补本,1985)给的词义是:“风暴中心”,“骚乱的中心”;《英华大词典》修订第二版给的词义是:“暴风雨的中心”,“骚乱的中心人物(问题)”。如果原封不动地将上述四项词义中的任何一项放进译文中,都会不伦不类,给人以隔靴搔痒之感。如果在上述基本词义的基础上稍加变换,将 *stormcentre* 译为“首当其冲的人物”,就将原文的信息准确无误地传递出来了。

上例似可译为:“1951年,杜鲁门在突然撤消麦克阿瑟的指挥权后,再次成为首当其冲的人物”。

But with war past, men began once more to think of using the rocket to *escape* from the earth.

有人将上句译为:“但是战争过去后,人们又开始考虑利用火箭逃离地球。”这无疑又是照搬词典的一例。

《新英汉词典》(增补本,1985)在 *escape* 词条作及物动词一项里,给了三个词义:(1)逃避;避免(2)没有被……注意到;被……忘掉。(3)从……发出;被禁不住地说出。毫无疑问,三个词义中,选用第一个词义比较恰当。但是我们不禁要问:为什么人们又开始考虑利用火箭逃离地球?为什么非要逃离?显然,*escape* 在此译为“逃离”是不符合逻辑的。其实,只需将“逃离”

中的“逃”字换成“飞”字，人类利用火箭飞离地球进行太空探险或旅游的意思便准确无误地表达出来了，译文就不会有什么误解了。

Sale-girl wanted——experience unnecessary.

这是一则招贴，可谓简单之至。懂英语的人谁不知道 unnecessary 意为“不必要的”，“多余的”？但是，粗心的译者会不假思索地译为：招聘女售货员——不必要有经验。这个译文会给人一种错觉，似乎可以完全不要任何经验，因为“不必要”是一个否定词。细心的译者则不会被 unnecessary 这个貌似否定的词所迷惑，而是将其译为“不一定要有经验”。“不必要”和“不一定要”只一定之差，内涵却不尽一样。前者有排除、否定之意，后者却暗含“有经验更好，没有经验也行。”一个是照搬词典所给的基本词义机械地硬译，一个是根据词典所给的基本词义变通地活译。两种译法，可谓大相径庭。

请再看一例。

The smell of her perfume awakened the gipsy's desire.

译文：她身上的香味点燃了那吉卜赛人的欲火。

如果照搬词典所给的词义，将这个句子译为“她身上的香味唤醒了那个吉卜赛人的情欲”也未尚不可。但是译者巧于用笔，匠心独具，对 awaken 和 desire 这两个平凡无奇的词也不掉以轻心。译者精雕细琢，将 awaken 译为“点燃”，将 desire 译为“欲火”，用富于象征意义的“火”来描述情欲之烈、情欲之旺，用“点燃”与“欲火”搭配，真是珠联璧合，妙不可言。

在词义选择上做到平字见奇、朴字见色，非一日之功，但不断磨炼，努力探索，认真总结，就一定能在选词琢句方面得心应手，硕果累累。

二 忌对号入座

这里所说的对号入座，主要是指在处理一些合成词 (compound words) 时，不加分析地将合成词的每一个组成分子的词义相加。喜欢照搬词典的人，往往字字句句离不开词典；惯于对号入座的人却又懒于查字典，因此在翻译上往往犯一些令人啼笑皆非的错误。如把 strawflower 误译为“稻草花”，实则应为“终年不谢的野花”；busy-body 被译成“忙人”，实际上应译为“多嘴爱管闲事的人”；mothersick 被译为“妈妈生病”，正确的译法是“歇斯底里”；restroom 被对号入座为“休息室”，它的真正含义却是“公共厕所”；streetwalking 不是“在街上步行”而是“卖淫”。诸如此类的例子不胜枚举。

翻译词组，特别是名词词组时，也要特别留意防止对号入座。如：

guinea pig ≠ 几内亚猪（应译为①豚鼠，天竺鼠；②供进行医学或其他科学实验的人或物）

white wine ≠ 白酒（应译为“白葡萄酒”）

dry goods ≠ 干货（应译为“纺织品”或“谷物”）

sweet water ≠ 甜水（应译为“淡水”，“饮用水”）

black sheep ≠ 黑绵羊（应译为“害群之马”，“败家子”）

English disease ≠ 英国人的疾病（应译为“软骨病”）

翻译习语也不能对号入座，因为“习语在意义上往往是独立的，这就是说它的意义并不是它的组织分子（单字）的意义的总和。”（张培基：《习语汉译英研究》，P.22、商务印书馆 1964）。请看下面一个误译习语的例子。

My parents are living in the past.

有人将这个句子译为“我父母现在生活在过去之中”。

什么叫“现在生活在过去之中”? 这实在叫人费解。这完全是译者对号入座, 照字面死译, 望文生义所犯的错误。其实 live in the past 是一个成语, 意为“迷恋过去, 追求过去的梦。”上句应译为:“我父母在迷恋过去。”

三 忌任意类比

类比推理本身就是一种或然性的推理。语言的表达虽然有一定的规律可循, 但约定俗成的用法很多, 任意类比必然会导致错误。如:

This matter is *unmoral*.

误译:这件事不道德。

正译:这件事不属于道德的范畴。

前缀 un-可以构成形容词或副词, 表示“不”“未”“非”。如 unhappy(不高兴), unknown(未知的, 鲜为人知), uncommonly(罕见)。但不能类推所有以 un-为词头的词为“不”、“未”、“非”。*unmoral* 意为“无道德观念的, 非道德的, 不属于道德范围的。”“不道德”的英文对等词应是 *immoral*。同样, *easy* 意为“容易”, 而 *uneasy* 并不是“不容易”, 而是“不安”。

再看一例:

I can't give you *disinterested* advice, because I'm a business colleague of your employer.

*dis-*作前缀表示“否定”、“相反”。如: *dishonest*(不老实的), *dissatisfactory*(令人不满的)等。如果以此类比, 将上句中的 *disinterested* *advice* 译为“不感兴趣的忠告”, 译文前后便脱节矛盾。*disinterested* 在非正式的口语中虽可作“不感兴趣的”解, 但主要用作“无私的”、“公平的”、“无偏见的”解。因此, 上句应译为:“我的意见不偏不倚, 因为我跟你的老板在生意上是同事”。

It is a question of *last* importance.

误译:这是一个无足轻重的问题。

正译:这是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

last 一词的常见词义为“最后的”。如果只注意它的常见词义, 忽略了它的特殊词义而犯任意类推的错误, 译文和原文所输出的信息势必相差甚远。*last* 在 *of the last importance* 和 *in the last degree* 里都作“极端的”(*extreme/supreme*)解。

又例如:

He is the *last* person I thought would come.

误译:我想他可能最后一个到达。

正译:我认为他很可能不来。

last 在此不作“最后”解, 而作“很可能不”(*least likely*)解。

四 忌想当然

想当然就是主观臆断, 望文生义, 只看词的表层意义。英译汉选择词义时发生想当然的毛病, 往往不出在一些难句难词, 而容易出在一些司空见惯, 但又似是而非的词。由于这些词的基本词义大都比较熟悉, 因此译者往往不屑于或懒于查词典, 于是便想当然地翻译起来。

现试举几例:

In everyday life, you don't very often meet an *elephant* in a supermarket.

这句曾有人译为:“在日常生活中, 人们一般不常在超级市场上见到大象。”

这个译文正确与否，先暂且搁置一边。为了正确理解上面这个句子，首先得弄清楚什么叫“超级市场”。请看 Longman Dictionary of Contemporary English 所下的定义：“a large shop where one serves oneself food and goods”需要说明的是，超级市场出售的 goods 多为 household goods，即日用杂货。当然，有些超级市场也兼卖杂志、畅销书等。总而言之，“大象”和“超级市场”完全没有必然的联系。既然如此，elephant 一词的词义在此似乎不宜选为“大象”。

虽然 elephant 在此不作“大象”解，但它的基本词义必定和“大象”有关。“大象”给人的印象是笨拙(heavy and awkward)，因此，elephant 在此作“累赘的东西”，“大而无用的东西”解，恐怕比较合情合理。

无独有偶，有人将 How many elephants can fit into a mini? 译成“一辆小汽车可以装进几只大象？”似乎也太牵强。是否可译为：“一辆小汽车可以装几件大件(东西)？”，或译为：“一辆小汽车可以坐几个大个子(人)？”

theatre 是一个极为简单的常用词，义项并不很多。如何在翻译时选择它的词义呢？请看下例：

Wherever the fault may lie the fact remains that it is the *theatre* at Oxford and not at Cambridge which is on the verge of extinction and the only fruit of the combination of industry and the rarefied atmosphere of learning is the dust in the streets, and apathetic sense of being lost which hangs over some of the colleges.

有人曾将文中的 theatre 一词译为“剧院”，这显然是想当然了。从本段文字中最后一个词 colleges 得知，Oxford 和 Cambridge 均不指牛津城或剑桥城，而指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既然是指大学，theatre 就和“剧院”风马牛不相及了。因此，联系上下文，theatre 应译为“讲堂”才合乎逻辑。

请看上段英文的译文：

究竟是谁的过错姑且不论，事实仍常是，濒临绝境的是牛津大学的讲堂，而不是剑桥大学的讲堂。在这少有的学术环境里兴办工业，其唯一的结果是，街道上尘土飞扬，惘然若失的悲哀之感一直笼罩着某些学院。

第二节 如何选择词义

词义选择是翻译时要解决的首要问题之一。由于英语和汉语都广泛存在一词多类和一词多义的现象，而且英语的一个词与汉语对应的某一个词在词义宽窄、习惯搭配上不尽一样，因此翻译时就必须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判断词的确切含义，以使译文的语言畅达通顺。下面介绍几种常用的确定词义的方法。

一、利用语法关系选择词义

从语法关系上选择词义不是句子结构分析，也不是句子层次的剖解，而是通过我们掌握的语法知识来帮助我们确定词义。

1) The question became one of whether *Man* could control the disease *he* had *invented*.

误：问题就成了人们能否控制住他自己创造出来的这种疾病。

正：问题就成了人类是否能够控制他们自己所造成的疾病。